

# 江城

## 羁鸟恋旧林

犀利中年

我的  
清醒始于  
中年。  
我的  
中年始于  
一场大  
病。  
春林  
渐盛，春  
水初生，  
春风十  
里，皆不  
如我的新  
生。

## 小山楼

A15



## 花丛中的忙碌者

凯风

凯风  
自南来。  
我感  
受着凯风  
的吹拂，  
但风中的  
秘密我并  
不知晓。  
度过  
半生，把  
一件件事  
情干完干  
好之后，  
才渐渐明  
白，凯风  
拂过时已  
告诉我一  
切。

记得读过一句话：在佛的思想里穿行，得到的多是枯寂的气息。我的理解是，佛心大苦，目光慈悲，所以佛愿意普度众生。佛的思想，当然深邃，佛的眼光，却明白直接。所以我很少用这句话指导思考，更多的是用来指导观察。

我在阳台上种植了7棵丝瓜，用铁丝拉起一个瓜架，丝瓜爬满以后，形成了一个很是壮观的绿色凉棚。我定期浇水施肥，藤蔓竟是出奇的繁茂，开出许多黄色花朵。黄花一开，引得蜜蜂飞来。这样，阳台上除了美丽安静的绿叶和黄花，又多了一份动感，在花间起落，因而觉出这里的美丽比别的美丽要多出一点什么来。我既喜欢佛的安详，又喜欢蜂的活跃，所以，在我看来，蜜蜂是很讨喜的。

飞舞的蜜蜂数量不多，据我观察，大约七八只的样子。虽然是飞舞，却并不像是比赛，而是各飞各的，目标一致，路径有别。之所

以说是飞舞而不是飞行，是因为飞的距离较短，蜜蜂并不是径直飞过来，往往会画个弧度，从那朵花飞到这朵花，临近花朵时，并不直接飞进去，而是上下移动一点，很有点舞蹈的意味。有时它还停留一会儿，像是在酝酿情绪，又像是在跟花朵打招呼。有的径直钻进花朵，出来翅膀上满是花粉，有的则只是试探一下就走，不作停留，可能是花粉给采完了。蜜蜂各采各的花，却从来没有发生冲突，似乎它们有种特殊的能力，能根据花朵数量来安排采花的蜂数。

蜜蜂几乎没有休息，从来时到走时，不停地飞舞，不停地采花，永不停歇。阳台上有不少小精灵，各有特点。斑鸠很悠闲，蜗牛很缓慢，蚯蚓躲在土里，而蜜蜂则显得特别忙碌。这种忙碌丝毫不显杂乱，反而展示了一种优美的秩序。从蜜蜂的表现看，忙碌不是个伦理问题，而是个趣味问题，它没有别的目的，就只有花粉，它不

极了就在台阶上坐坐，那时已是深夜11点多，我们互相打气说，房子一定会有的，而且肯定不只一套。

现在回想起来，当时我们说这话是有底气的。一来年轻，二来我们都很勤奋，三是我们的工作都还不错。我们应该是同龄人中较早买房的。仰仗父母未到期的积蓄，加上我们的存款，付完房款只余5000元。毛坯房肯定是不能住的，父亲从西门桥找了两个瓦工，买地砖，运材料，都是自己来，三个人硬是完成了简装，其间辛苦不言而喻。我们由此有了个遮风挡雨的家。为了省钱，厨房卫生间墙上的瓷砖都只贴了一半，留下后患，门都是原来的门，甚至连墙，都没有能重新粉刷一遍，贴地砖时溅上去的水泥点依然还在。尽管这样，我们总算在此地扎下了根。

日复一日。房子如我们一般渐渐老去。生活的龃龉，有时候免不了我们会迁怒到它的简陋上。也许我们从未真正珍惜过它，十

八年来竟没有考虑过重新装修，是怕烦的缘故，又或者从一开始就存了随时撤退的心思。这种心思一天天积累，老房子看哪哪不顺眼，竟至忍无可忍的地步，我们又开始看房。

八年前我们有了搬家的机会，这回是六楼，二手房，稍大，对方急着出手，价格压到很低，几乎是贱卖。我们看的时候，觉得花好桃好，但是不知怎么的，钥匙拿到手的那天，心里居然空落落的。再看老房子，仿佛处处生出根来，扯住我们，不忍离弃。之后，我们竟谁也不提搬家的事，可怜那套二手房，我们总计住过不到一周吧。我们对它的感情，可能还不如前前后后那几个租客强。我们与它的牵系，也仅限于偶尔看到房价涨了，笑一笑，聊以自慰。

老房子越发的老了，我们在厌弃中相守，在相守中厌弃，时时生出离意，依然不肯放手。就像人到中年的妻子或者丈夫，看上去一无是处，一旦离开，你会疼，痛到无法呼吸。

文/朱凯生

忙别的事情，只会采花酿蜜。它用行动证明，一只好蜜蜂就应该是这个样子，专注、忙碌、不停歇，干完了再回家去。不知偷懒，不知欺骗，每天干同一件事情，从不厌倦。

为了看清怎么采花，我离花朵很近。蜜蜂倒退着出来，再飞起，有时差点飞到我脸上，我吓了一跳，以为我影响了它，它生气了要驱赶我。但事实上蜜蜂没有这个意思，几乎要撞到我的脸时，它霍地一个变线，机灵地飞走了。后来我试过几次，只要我离蜜蜂过近，它就避开，既不攻击我，也不亲近我。毫无疑问，蜜蜂可能没有跟我交流的愿望，即便有，也缺少跟我交流的准备。人和哺乳动物有可能交流，和昆虫则交流不了。再说，我靠近蜜蜂，并不是想跟蜜蜂交流，而是源于未曾有过的好奇心，想探寻一点奥秘。可是奥秘没有探到，反而增加了不少困惑。比如，我完全不知道蜜蜂是从

哪儿来的，也不知道它怎么知道这里有花朵，更不知道它住在哪里。

这些困惑我不理会，因为我还有一个最大的困惑——蜜蜂一天到晚这么忙碌，怎么就不累呢？它要干多久才会休息一阵？我经常说自己忙碌，可跟眼前的蜜蜂比，我显然轻松许多。看看人家蜜蜂忙成那个样子，你还好意思说自己忙？这样一想，蜜蜂就把我这个俗人拉了出来，稍微体味到了忙碌的快乐。在相当长的时间里，我厌恶忙碌，恰恰是蜜蜂，在我最感无趣的时候，展示了这种快乐。

端详蜜蜂时，我的确看到了一种忙碌的快乐。蜜蜂在忙碌中糅杂了秩序，在热烈中储存着智性，让我产生了一点启悟：忙碌也好，悠闲也罢，只是生活的若干状态。人的一切都源于自然，生命只是一个过程，在这个过程中，以快乐而不是功利打量人生，还有什么想不开的呢？

文/文靖

## 老金的金花

生活原香

年华  
向晚，初  
心不丢，  
流年里摇曳  
的原香最是怦然  
心动。

老金下班后，有一个习惯，或是爱好，这很多年了。黄昏的流云，像一块块雪白的绢丝，飘荡在天际，老金觉得天气不错，就慢慢地从镇上踱到附近农户家里，询问有没有挑粪的活干。

八九十年代，农户的菜园子就靠一把粪肥滋养，一泡屎尿也要憋到自家茅坑里，这叫肥水不流外人田。也有出猪粪，这得挑到大田里，耗力气，但老金不计较，只要有粪挑就行。一开始那会儿，农户还客气地敬烟倒茶：“哪敢劳驾您哪！”逐渐适应了老金之后，就只能表达一些感谢的话，见怪不怪了。老金挑粪，就是单纯地挑粪，挑完了，撂下家伙什儿，抹把汗，乐呵呵告辞。

老金是镇上小学的校长。老金爱挑粪，似乎不是为了锻炼身体。老金的单位里，有乒乓球桌，有篮球场，还有偌大的操场，怎么锻炼不行啊。老金是个有福之人，很多年前，一道雷电嘎嘣一声劈了他吃饭的桌角，而他当时正好偏了身体而毫发无损。老金有两

个儿子，在远方，很出息。老金还有一个女儿，叫金花，正在卫校学护理。

据说金花并不热爱护理，她喜欢中医，她在学护理的时候，翻着中医的书，显得极有兴趣。这仍然让老金欣慰。金花上的是内招班，是托关系进去的。老金看着金花心无旁骛地学习，很知足。老金对这个女儿倾注了心血。

金花胖胖的，皮肤很白，像本地产的白香瓜。老金教了一辈子书也没闹明白，到底是哪个环节出了问题——儿子那么优秀，女儿却先天不足。金花不会说话，或者说，她说的话别人听不懂。偶尔，她还会发作一种神经质症状，那时就像一只遭到攻击的马蜂，简而言之，你惹到她，她就歇斯底里给你看。但凡是不怀好意的，一句话、一个眼神、一个动作，被她盯上了，那么你面对的，将是欲哭无泪的后果。她会在路上冷不丁砸你一砖头，或者将你写好的作业、你的课本、你熬夜撰写的材料等等撕得粉碎。

金花倒也不是那种冥顽不化的学生。她的一根筋式读书令她获益匪浅。她后来进了镇上的医院，还考了中医，甚至通过了中级职称考试。医院考虑她的实际情况，专门为她量身订制了一门科室，病理科。金花又学病理了。

学习对金花来说，似乎越艰涩越好玩。她的钻劲叫人瞠目结舌，学病理那会儿，常常晚上独自待在科室，一块猪肉一把刀，在显微镜下反复对比组织类型，不厌其烦。乍一见那场面，还是很惊心动魄的，同事唯恐避之不及。有人说，她的情商很低，她的智商很高。她不确定的镜下显示，绝对不发报告；不仅如此，还非要整明白不可，一遍遍打电话给她的老师，老师听不懂她呜里呜拉的语言，她就拽着老金亲自跑到老师那儿。就这样，她撑起了一个科室。

金花的第一个孩子，不到十个月夭折了。第二个孩子落地，老金赶紧抱开了。老金看到金花摔过哭闹不止的孩子。当初，老金执意把金花留在身边，现在，老金义无反顾要担当起抚养金花孩子的任务。

其实，金花可以每月领着生活费在家玩儿，无忧无虑打发每一天。她是不幸的，老天戏弄了她；她又是幸运的，有老金这样的父亲。老金真正懂得自己的女儿。他不遗余力给女儿营造了一个合适的空间，让她可以自力更生，活得有寄托，有所为。

老金有十年不挑粪了，满满的两桶粪水或一担猪粪，让他很有些吃力，毕竟七十岁的人了。从校长的位置上退下来，老金一直自愿做医院的门卫。他的愿望是活着一天，都要陪着女儿一天。他对这个女儿，倾注了心血，他的只有一个，让他老金的金花体面而有尊严地活着，哪怕有一天他不在了，他的金花，也能独自散发高贵的清辉。

就像现在，每天早晨，看到金花能够接纳同事善意的问候：“金花，今天穿得漂亮啊！”“金花，今天喷了什么香水，真香啊！”老金心头是暗暗欢喜着。